

辽源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服务企业调研报告

为全力破解企业发展难题，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我院于2022年3月组成调研组，调查统计涉企民商事案件审结数据、查看涉企民商事案件卷宗材料、深入走访部分企业开展调查问卷，了解企业困难，倾听企业诉求，积极开展相关调研工作。现将调研成果报告如下：

一、发展现状

2020年-2021年，我院共受理涉企审判执行案件581件，其中审判案件254件，执行案件327件。共审结涉企案件199件，执结涉企案件327件，合计526件。2020年-2021年，涉企审判案件结案率为78%，涉企执行案件结案率为100%。案由主要涉及劳动争议、金融借款类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劳务合同纠纷等，行政审判中涉行政协议纠纷案件数为零。可以看出，我院受理涉企审判执行案件总数不多，涉案企业主要为市内两区的中小企业，涉及案由较为集中，可以分为三类，劳动劳务类、建设工程欠款类以及金融借款类。结案率维持中等偏上水平，但仍有提升空间。除日常审判执行业务外，我院也常态化开

展法官送法进企业活动，为涉案较多的中小企业提供日常经营管理所需要的重点法律咨询，帮助企业化解了纠纷，降低了经营管理风险。

二、存在的问题、原因及诉求

通过审判执行工作、常态法律咨询及走访企业调研可以发现，涉案企业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主要出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劳资关系方面，用人单位与劳动者或被雇佣者在劳动或劳务关系存续、拖欠工资、缴纳社会保险等方面发生争议；二是一些建设工程类企业缺乏系统完备、体系完整的工程管理制度，合同法律意识和契约意识淡薄，三角债现象广泛存在，导致拖欠工程款、工人工资；三是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缺乏法律或风险相关岗位为贷款审批把关，或即便设有相关岗位，但相关岗位职责缺位，加之这些金融机构及其员工风险意识淡薄，导致贷款审核不够严谨严格，坏账广泛存在；四是中小企业广泛存在的财务问题，资金链断裂，不仅生产经营开展困难、拖欠外债，还无法保证企业员工工资的发放，为员工与企业之间的劳动关系埋下隐患。

三、对策建议

良好的营商环境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是构成地区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法院作为司法机关，理应担负起

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使命。严格公正司法，提升司法公信力，依法平等保护企业作为重要市场经济主体的合法权益，充分激发企业活力，是法院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着力点。

一要强化服务意识，发挥职能作用。法院全体干警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服务意识和大局意识，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相关精神，深刻认识法院服务企业、加强企业权益司法保障的重大意义，增强服务企业的主动性与自觉性。开展“服务企业”主题党日活动，通过学习、探讨、签订法治化营商环境承诺书等形式，将加强企业权益司法保障转化为切实行动，积极推动惠企制度构建与落地、搭建助企专门平台，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上持续用力。

二要拓展诉讼服务中心功能，建立健全绿色通道机制。对涉诉民营企业实行立案、导诉、法律咨询等“一站式”服务，加强审判流程的引导、告知和及时信息公开，确保案件在最短时间、以最佳的方式得到处理。对因疫情引发的涉企诉讼案件，开通“绿色服务通道”，对因受疫情影响而不能及时行使诉讼权利或履行诉讼义务的，依法适用中止、延期等审限规定，依法适用快立、快审、快执的绿色通道，借助“互联网+”优势，维护涉诉企业的合法权益，

维护市场秩序。大力推行诉前调解，建立和解共赢机制，使各种纠纷提前发现、提前预警、及时处理，提高企业自主纠纷解决能力，确保企业健康有序发展。

三要深入企业开展“点对点”常态化法律服务。为助力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我院先后到辽源市水泵厂、辽源市东信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等多家中小企业开展法律知识宣讲与座谈，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与对接活动。新阶段，我院要继续加强宣传，以调研数据显示的涉案频率较高的企业为重点，充分了解其诉讼需求及日常法律服务需求，有针对性地提供“点对点”常态化法律服务。比如，辽源（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我院涉诉的劳动争议案件较多，可以侧重对其开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培训，使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注意劳资关系中容易引发矛盾纠纷的问题点，及时化解纠纷，避免讼争。同时，为避免权力寻租行为，可尝试和其他法院共同建立跨区域帮扶体系，由本法院为管辖区域外的企业提供法律服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权力寻租与腐败行为发生的概率，维护司法公正与权威。

四要提高法律适用水平，提高案件审理质量。一方面，所有民商事案件审判人员要加强对劳动用工、买卖合同、金融借款合同及建设工程等方面涉企重点法律法规的学习，

研究国内先进典型案例，努力做到“同案同判”，增强法律适用的统一性。另一方面，通过发放征求意见函等方式，及时了解涉案企业对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意见，及时分析原因、采取措施、提高办案效率、缩短审理期限。坚持涉诉企业差异化司法处置，对有市场前景的民营企业灵活运用财产保全措施，加大诉讼调解和执行和解力度，尽可能保障企业正常运转。积极稳妥审理好企业在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案件，从源头上解决矛盾和纠纷。

五要搞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督促企业规范经营活动。通过涉案企业和其他当事人的“言传身教”及法院裁判文书的公信力，向全社会宣扬法治理念和法治精神，引导更多企业逐步树立对法治的信仰，督促企业在日常经营管理中遵纪守法，依法依规处理各项事务，提高企业及其职工的社会责任意识，提升企业通过法律程序解决纠纷的能力，从而更好地维护企业合法权益。重点加强执行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微信公众号、普法小视频、抖音号及走访企业等形式，加强企业对法院执行程序、执行条件和执行措施的了解，通过正反两方面宣传，督促企业规范日常经营活动，避免涉法涉诉及拒不执行情况的发生。

四、发展潜力及预期效果

通过调查走访，我院发现许多辖区企业都尚具备经营

管理所需的物质基础和人员配备，但因管理层及职工普遍缺乏法律意识，造成日常经营管理法律漏洞较多，为企业生存经营埋下了很大隐患。另外，受疫情影响，许多企业订单下降，或者因资金问题而陷入生产经营困境也时有发生。

法院作为司法机关，理应担负起服务企业、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使命。严格公正司法，提升司法公信力，通过审批执行程序依法平等保护企业作为重要经济主体的合法权益，不仅能为企业提供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法律服务，更能通过诉讼、执行程序帮助企业追索欠款，解决资金断条问题，能够充分激发企业活力，是法院服务企业、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着力点。西安区人民法院将继续强化组织领导，不断夯实工作基础，着力提升服务水平和审判质量，团结带领广大企业主体，努力为我市企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